

# 上海交通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5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上海交通大学 2025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管理规定》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细则。

## 一、指导原则

- 1、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 2、坚守专业要求，择优录取确定初选名单后，上报教务处。

## 二、工作机构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成立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各项工作。

组长：曹心德、耿涌

副组长：刘萍、张洋

成员：何圣兵、赵砚彬、詹路、魏文栋、袁兆国、于爱涛、苗馨宸、常雨杨

## 三、申请对象

- 1、满足《上海交通大学 2025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对申请对象的要求；
- 2、政治素质高，德智体全面发展，在校期间无违规违纪行为；
- 3、2024 级、2023 级、2022 级本科生，除有下列情形者外，均可参加本学期的转专业申请：

(1) 在高考招生时国家或学校有明确规定不得转专业的本科生;

(2) 与学校签订有关协议的本科生, 如智慧能源工程(产教融合培养班);

(3) 已有转学经历者, 如招收录取的插班生;

(4) 保送至小语种相关专业的学生不得转入小语种以外的专业;

(5) 设计类学生仅可在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专业间调整专业;

(6) 医学院八年一贯制专业仅接受原本就是八年一贯制专业学生的转入申请。

#### **四、招录原则及计划**

1、综合面试, 总分 100 分(主要考核学生的综合素质、学习能力、对环境专业兴趣等方面)。

2、录取原则: 根据综合面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 择优录取; 不同转入年级分开排序; 同一年级如遇同分, 则以学生核心课程学积分排名百分位、核心课程学积分依次从高到低排序。综合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3、根据转入学生的课程修读情况确定是否编入下一年级;

4、2024 级、2023 级、2022 级共招收 20 人。

#### **五、工作安排**

1、2025 年 03 月 31 日前, 上报招收方案;

2、2025 年 04 月 09 日-16 日, 接受学生报名、咨询(咨询电话: 54743292 转 8001, 咨询邮箱: sesejwb@sjtu.edu.cn, 办公地址: 绿色环境楼 105 室);

- 3、2025年04月17日前，完成转出资格审核；
- 4、2025年04月19日-27日，完成转入考核；
- 5、2025年05月06日前，完成录取并公示拟同意接收转入的学生名单；
- 6、2025年05月10日前，上报教务处备案；
- 7、2025年05月15日前，教务处对审核通过的拟同意录取转专业的学生名单进行为期3天的公示。

## 六、其它说明

- 1、考核时学生报名信息及附件材料须真实有效，若发现有弄虚作假等违纪、作弊或其它不诚信行为，将通报所在院系、取消考核与录取资格；
- 2、本细则发布后，如遇学校相关文件冲突的以学校文件为准；
- 3、学生若对学院转专业工作过程及结果有异议，可向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提出反映或申诉（联系电话：021-54741065转8002，联系邮箱：heshengbing@sjtu.edu.cn）；
- 4、本细则由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其它未尽事宜按学校和学院有关规定办理。

上海交通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5年04月07日